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丽水市南明石化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丽水市南明石化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行业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工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简介	<p>丽水市南明石化有限公司是一家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是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市汽车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双方合资创建，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丽水石油分公司负责日常运行管理，位于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青路 399 号，主要从事汽油、柴油零售业务，现有从业人员 2 人。本项目现有加油机 4 台、30m³ 汽油罐 2 只、30m³柴油罐 1 只，折合成油罐总容积为 75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依据 GB50156-2021《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的规定，属于三级加油站。</p> <p>在评价过程中，评价人员积极与企业进行了沟通，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该加油站，该加油站对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落实，在本报告装订前，仍有部分未能及时整改到位，在本报告中作为整改意见提出。本项目安全评价提出的整改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详见表 6-1。</p> <p>表 6-1 本项目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一览表</p>		
	序号	存在的问题	整改意见
		河北海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出具的该站总平面布置现状图、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等图纸与现状不一致：1) 图名与营业执照不一致；2) 图上储藏间、充电区等与现状不一致；3) 工具箱应为应急物资箱、卸油房应为卸油口；4) 总图说明内容为双层油罐，实际为单层油罐。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修正该站总平面布置现状图、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提供与现状一致的总平面布置现状图、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
		充电区未配备灭火器。	按 GB50140-2005《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5036-2022《消防设施通用规范》等的规定，在充电区配备灭火器。
		油罐区未张贴“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	在油罐区张贴明显的“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
		卸油口未张贴“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	在卸油区张贴明显的“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
		充电桩未张贴“当心触电”安全警示标志。	在充电桩张贴“当心触电”安全警示标志。
		各通气管未按 GB7231 的规定标明介质名称、流向箭头。	各通气管按 GB7231 的规定标明介质名称、流向箭头。
		厕所门口未张贴“严禁烟火”	在厕所门口张贴明显的“严禁烟火”安

	安全警示标志。	全警示标志。	
	油罐区张贴的受限空间安全警示牌上的有害物质错误。	重新辨识受限空间的有害物质，在油罐区张贴正确的受限空间安全警示牌。	
<p>综上，该加油站还需要落实以下整改意见：</p> <p>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修正该站总平面布置现状图、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提供与现状一致的总平面布置现状图、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p> <p>2) 按 GB50140-2005《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5036-2022《消防设施通用规范》等的规定，在充电区配备灭火器；</p> <p>3) 在油罐区张贴明显的“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p> <p>4) 在卸油区张贴明显的“禁止吸烟”安全警示标志；</p> <p>5) 在充电桩张贴“当心触电”安全警示标志；</p> <p>6) 各通气管按 GB7231 的规定标明介质名称、流向箭头；</p> <p>7) 在厕所门口张贴明显的“严禁烟火”安全警示标志；</p> <p>8) 重新辨识受限空间的有害物质在油罐区张贴正确的受限空间安全警示牌。</p> <p>通过对丽水市南明石化有限公司的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和分析，该加油站在经营过程中主要危险性在于汽油、柴油的易燃易爆危险性，在日常安全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安全防范措施。</p>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金礼权	现场勘察、报告编制	
报告编制人	周佳捷	现场勘察、报告校核	
项目组成员	陈涵跃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陈晓俊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	收集资料	
技术负责人	章强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金礼权 陈晓俊 陈涵跃 贾黎婷 章强 胡洁萍 陈国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金礼权 陈晓俊 陈涵跃 贾黎婷 章强 胡洁萍 陈国华 周佳捷	
	技术专家		
现场勘察时间	2024. 7. 9	报告提交时间	2024. 8
现场图片：			



